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 <b>1</b> 页 共 <b>18</b> 页



#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 认证实施规则



受控状态: 受 控

文件编号: QP-C-74B

版 次: B/0


发布日期: 2023 年 12 月 01 日

实施日期: 2026 年 01 月 09 日

编 制 人: 技术部

批准发布: 蔡梅红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b>第2页 共18页</b>

### 文件修改记录表

序号	修改后内容	版本	修订日期	制定	批准
01	新制定	A0	2024.06.25	邹恒	蔡梅红
02	明确认证对象、认证模式。增加服务特性测评标准、方法、人员等要求, 修订审核人日, 比昂能认证规则技术要求, 评价超过5星级	B/0	2026.01.09	邹恒	蔡梅红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3页 共18页</b>

## 1. 范围

1.1 本规则适用于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SED）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在中国境内开展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活动。认证对象为主要面向任何向市场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商业组织，旨在评估其售后体系的成熟度。

1.2 本规则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相关文件要求，对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实施过程做出具体规定，包括初次认证、监督审核和再认证的审核评价活动及相关要求，明确认证机构对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保证服务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 2. 引用文件

CNAS-CC02:2013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QP-C-44D 服务认证申请与合同评审管理程序

QP-C-45D 服务认证的批准、保持、扩大、缩小、变更、暂停和撤销认证管理程序

QP-C-46D 服务认证初次检查控制程序

QP-C-47D 服务认证监督检查控制程序

QP-T-26D 认证证书及注册状态管理程序

## 3. 总要求

### 3.1 对认证机构的基本要求

3.1.1 至少获得国家认监委批准、取得从事服务认证的资质。

3.1.3 建立了公正性管理制度，实现培训、审核和作出认证决定等工作环节相互分开，符合认证公正性要求。

3.1.4 不将申请认证的组织（以下简称申请组织）是否获得认证与参与认证审核的审核员及其他人员的薪酬挂钩。

### 3.2 对认证审查人员的基本要求


3.2.1 认证审核员应当至少取得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以下简称：CCAA）注册的服务认证审查员资格。

3.2.2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审查评价活动及相关审查评价记录和认证审核/审查评价报告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3 认证审核员还应具有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相关知识。

### 3.3 认证收费

服务认证收费主要为申请费、文件审查费、现场审查费、认证注册费、证书和标志费、年金等组成。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4页 共18页</b>

3.5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标准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制定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要求,对申请组织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进行审查评价和评分,得出受审查企业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水平及达标情况的结论。

3.6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采用评分制,对申请组织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进行审查,依据评分值判定申请组织的服务水平是否达标和达标程度。评价时采用的认证模式为服务管理审核。

3.7 认证方案包括初次认证审查、监督审查、再认证审查。

#### 4. 认证审核方案

##### 4.1 认证程序

- a) 认证申请
- b) 受理评审/签订认证合同
- c) 审核方案策划与制定
- d) 初次认证审查,(适用时)不符合关闭
- e) 认证决定与批准注册
- f) 监督审查及非例行审查
- g) 再认证审查


4.2 认证审核方案包括整个认证周期的初次认证审查、认证决定后的第一年与第二年的监督审查和第三年在认证到期前进行的再认证审查。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查应在认证决定日期起12个月内进行,监督审查应每个日历年(应进行再认证审查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且两次监督审查时间的间隔不应超过15个月。

#### 5. 认证程序

##### 5.1 认证申请

申请组织提出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申请,应提供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a) 服务认证申请书,至少包括申请认证的服务活动范围、活动情况的说明及服务网点场所情况;
- b) 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许可文件。若企业存在多场所活动,应说明多场所信息及其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c) 场所,服务网点场所清单;
- d) 企业服务认证覆盖的活动所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的复印件;
- e) 服务管理手册及管理制度文件;
- f) 服务活动、服务流程、组织机构介绍等详细说明;
- g) 相关的法律法规、服务规范及标准清单;
- h) 依据相关服务标准进行自我审查/评价的记录及自我审查/评价报告;
- i) 适用时的任何特殊要求(如特殊的语言、环境、安全要求等);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C-74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5页 共18页

j) 如获得其他认证, 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 5.2 认证机构受理及签订认证合同

### 5.2.1 受理评审

ASED 对申请组织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申请评审, 综合确定是否受理认证申请, 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a) 根据申请服务认证的充分性、组织合法性、活动范围及场所(包括服务网点)、员工人数、完成审查所需时间和其他影响认证活动的因素, 综合确定是否有能力受理认证申请;

b) 关于申请组织及其服务管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手册、管理制度, 足以建立审查方案;

c) 确保影响公正性的风险, 申请组织知悉并遵守认证要求的信息, 解决了双方对任何已知的理解差异;

d) 其他影响认证活动的因素等。

### 5.2.2 存在以下情况时, 认证机构将不予受理认证申请:

a) 对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或政府部门公示的信用记录不良名单中的申请组织;

b) 申请组织在近二年内发生过重大服务事故或问题;

c) 认证申请材料被证实存在虚假问题;

d)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等问题。

5.2.3 对符合评审要求的, ASED 可决定受理认证申请; 对不符合要求的, 通知申请组织补充和完善, 或者不受理其认证申请。对 ASED 合同评审后作出不予受理决定的项目, 于三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方, 并对相关资料保密。

### 5.2.4 签订认证合同

在实施认证审查前, ASED 与申请认证组织订立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认证合同, 服务认证合同一式两份, ASED 和申请认证组织持有。包含以下内容, 但不限于:

a) 申请组织获得认证后持续有效运行服务体系的承诺;


b) 申请组织对遵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 协助认证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的承诺;

c) 申请组织承诺获得认证后发生变更情况时, 及时通知认证机构;

d) 申请组织承诺获得认证后正确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有关信息, 不利用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产品通过认证。

e) 在认证审查实施过程及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ASED 和申请组织各自应当承担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f) 认证服务的费用、付费方式及违约条款等。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6页 共18页</b>

#### 5.2.5 认证合同的补充或变更

当合同内容、合同条款不能完全表述时，经过双方协商共同约定，签订认证合同补充或变更协议；当合同内容、合同条款、认证信息等变更时，需提交变更信息和变更资料，经过评审后，对合同内容和条款进行补充和说明，签订认证合同变更/补充协议。

#### 5.3 审查方案策划与制定

##### 5.3.1 审查方案应覆盖整个认证周期。

5.3.2 为确保认证审查的完整有效，对附表 1《现场审查人日核算表》所规定的审查时间为基础，根据申请组织服务认证覆盖的活动、服务特性、场所（包括服务网点）、服务复杂程度、认证风险程度、认证要求和有效人数等情况，核算并拟定完成审查工作需要的时间。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减少或增加审查时间，但减少的时间不得超过附表 1 所规定的总审查时间的 30%。整个审查时间中，现场审查时间不应少于总审查时间的80%，增加审查时间应考虑服务管理复杂程度、服务网点等因素。审查时间减少或增加的理由应保存相关记录。

5.3.3 当服务认证覆盖范围包括在多个场所进行相同或相近的活动，且这些场所都处于申请组织服务认证授权和控制下，ASED 可以在审查中对这些场所进行抽样，应根据多场所性质、活动、类型确定多场所抽样方案。根据相关要求实施多场所抽样确保对所抽样本进行的审查在申请组织的服务活动包含的所有场所具有代表性。如果不同场所的活动存在明显差异、或不同场所间存在可能对服务认证有显著影响的区域性因素，则不能采用抽样审查的方法，应当逐一到各现场进行审查。

5.3.4 实施审查过程中，存在与审查方案有明显差异或影响审查有效性的情况，应向认证机构反馈并对审查方案的适宜性进行评审或变更评审。

#### 5.4 认证准备

##### 5.4.1 审查组的组成


根据受审核组织服务认证覆盖的活动选择具备服务知识和能力的服务认证审查员组成审查组，其中一名服务认证审查员具备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知识和专业审核能力，必要时可以选择技术专家参加审查组。审查组审查员承担审查任务和责任。

技术专家主要负责提供服务认证活动中涉及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支持，不作为审查员实施审查，不计入审查时间，其在审查过程中的活动由审查组中的审查员承担责任。

审查组可以有实习审查员，其要在审查员的指导下参与审查，不计入审查时间，不单独出具记录等审查文件，其在审查过程中的活动由审查组中的审查员承担责任。

##### 5.4.2 审查计划

为每次审查制定书面的审查计划。为使现场审查活动能够充分评价售后服务完善程度情况，现场审查应安排在服务组织售后服务管理活动正常运行时进行。审查计划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7页 共18页</b>

- a) 审查目的和审查准则
- b) 审查范围
- c) 现场审查的日期和场所
- d) 现场审查持续时间
- e) 审查组成员 (其中: 审查员应标明认证人员注册号)

在审查活动开始前, 审查组应将审查计划交申请组织确认, 遇特殊情况临时变更计划时, 应及时将变更情况通知申请组织, 并协商一致。

#### 5.4.3 文件审查

审查组在实施现场审查前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服务组织管理文件、规范要求等进行文件审查, 文件审查针对服务运行文件的适宜性、充分性进行审查。文件审查问题由审查组长通知申请认证组织进行纠正和纠正措施。文件审查通过后, 审查组实施现场审查。

### 5.5 实施审查

5.5.1 审查组应当按照审查计划的安排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服务组织管理文件、规范要求、相关法律法规完成审查工作。除不可预见的特殊情况外, 审查过程中不得更换审查计划确定的审查员。审查采用文件调查和现场调查的方式, 包括查阅文件和记录、询问工作人员、观察现场、访问顾客、进行顾客体验测评、满意度调查等等。

审查宜采用“初始现场审查+综合评价+在证后监督”的认证模式开展认证工作, 初次现场审查一般采用服务管理审核和服务特性测评结合审查的模式, 审查组也可以暗访的方式进行服务特性测评。

5.5.2 审查组应当会同申请组织按照程序顺序召开首、末次会议, 申请组织的最高管理者、企业服务认证相关的职能部门负责人员应该参加会议。参会人员应签到, 审查组应当保留首、末次会议签到表。申请组织要求时, 审查组成员应向申请组织出示身份证明文件。


5.5.3 审查应当在申请组织现场进行, 重点是审查评价企业服务认证符合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要求并有效运行的售后服务完善程度管理。

5.5.4 发生以下情况时, 审查组应向认证机构总部报告, 经审批同意后终止审查。

- a) 受审查方对审查活动不予配合, 审查活动无法进行;
- b) 受审查方实际情况与申请材料有重大不一致;

c) 其他导致审查程序无法完成的情况。

#### 5.5.5 售后服务完成程度的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8页 共18页</b>

5.5.5.1 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对企业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进行评价。企业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总分值 1200 分，评价细则详见附录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的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

5.5.5.2 评分的依据是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评分应注意以下：

1) 依据本标准进行售后服务评价时，对各项指标采取评分的方法，满分为100分，具体分为售后服务体系40分，商品服务35分，顾客服务25分。评分的依据是调查中发现的按照本标准规定的评价指


标的实施情况。

2) 本标准给出评分的基本要求，见附录 B。在实际评价中，应根据本标准规定的要求制定有关细则。

当任何要求因企业及其商品的特点(例如：部分快速消费品、无形产品等)而不适用时，可以考虑对其进行删减。删减仅限于5.2中根据实际商品性质和服务性质而不涉及的项目，否则不能声称符合本标准。

3) 评价项目分为（详见附录 B 售后服务评价指标评分要求）：

指标大类	分值	指标	分值
售后服务体系	40	组织架构	4
		人员配置	6
		资源配置	6
		规范要求	6
		监督	7
		改进	5
		服务文化	6
商品服务	35	商品信息	6
		技术支持	6
		配送	4
		维修	10
		质量保证	7
		废弃商品回收	2
顾客服务	25	顾客关系	15
		投诉处理	10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9页 共18页</b>

4) 评分时应包含以下原则性要求:

a) 以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评价指标的情况为扣分依据, 一般均为定性指标, 不符合则扣除全部分值。

b) 遇到需要抽取多个同类型样本验证评分的指标时(例如: 人员资质、能力、行为态度、服务记录、设施完善度、投诉解决情况等), 可按其不符合的比例扣除分值。

e) 发现以下情况时应产生一项特别扣分项: 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不符合企业有关服务制度的要求; 不符合行业专业性的特殊要求; 对服务系统运行有影响的情况。每个特别扣分项在评分值之外扣除 1 分, 且应进行整改。

d)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企业售后服务的特别优势时(高于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 处于行业领先的情况), 可产生1分的特别加分项, 但该项不超过 1 个。

e) 当删减发生时(见 6.2.2), 该指标分值不进行计算。除此之外的分值总和称为涉及项分值。

评分计算方法为: 评分=实际得分/涉及项总分值×100。

5) 评分结果

5.1) 根据评分值评定企业售后服务水平, 并以不同级别区分优质程度。

5.2) 评分达到70分以上(含 70分)为本标准的最低要求。

5.3) 70 分以下, 或特别扣分项达到 5 个以上(含 5个), 为评价不合格。

5.4) 对于评分达到70分以上(含 70分), 且特别扣分项低于 5个的企业, 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级别划分:

a) 达到70分以上(含 70分), 达标级售后服务;

b) 达到 80分 以上(含 80分), 三星级售后服务;

c) 达到 90分 以上(含 90分), 四星级售后服务;

d) 达到95分以上(含 95分), 五星级售后服务。

5.6 审查评价报告

5.6.1 现场审查结束后, 审查组长应对审查活动形成书面审查评价报告, 并对审查报告内容负责。审查报告应准确、简明和清晰地描述审查活动的主要内容, 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a) 申请组织的名称和地址。

b) 申请组织活动范围和场所。


c) 审查的类型、准则和目的。

d) 审查组组长、审查组成员及其个人注册信息。

e) 审查活动的实施日期和地点, 包括固定现场和临时现场; 对偏离审查计划情况的说明, 包括对审查风险及影响审查结论的不确定性的客观陈述。

f) 对受审查方服务认证审查符合性的陈述。

g) 识别出的不符合项。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0页 共18页</b>

h) 审查组对是否通过认证的意见建议及评价受审查方售后服务完善程度管理情况和能力水平的结论。

5.6.2 认证机构在作出认证决定后90 日内将审查报告提交申请组织，认证机构保存一份审查报告。

5.6.3 对终止审查的项目，审查组应将已开展的工作情况形成报告，认证机构应保存报告及终止审查的原因通知申请组织。

### 5.7 不符合项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的验证

对审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项，审查组应要求申请组织分析原因，并提出纠正和纠正措施。一般不符合，应要求申请组织在最多不超过 30 天期限内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对于严重不符合，应要求申请组织在 90 天内最多不超过 6 个月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对于严重不符合，认证机构对申请组织所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的有效性进行验证，如果未能在现场审查结束后 6 个月内验证对严重不符合实施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应再安排实施一次现场审查。

### 5.8 认证决定

5.8.1 认证机构在对审查报告、不符合项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基础上，做出认证决定。

5.8.2 认证决定人员为认证机构管理下的人员，审查组成员不得参与对审查项目的认证审议工作和认证决定。

5.8.3 认证机构在做出认证决定前应确认如下情形：

a) 审查组提供的审查报告及其他信息能够满足作出认证决定所需要的信息；

b) 审查报告满足 5.6 要求，对一般不符合已评审，并接受了申请组织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反映以下问题的不符合项，审查组已评审，接受并验证了纠正和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 在企业服务系统的有效性方面存在缺陷，实现服务目标有重大疑问；
- 制定的服务目标不可测量、或测量方法不明确；
- 对实现服务目标具有重要影响的关键点的监视和测量未有效运行，或者对这些关键点的报告或评审记录不完整或无效；
- 其他严重不符合项。

5.8.4 在满足 5.8.3 条要求的基础上，认证机构有充分的客观证据证明申请组织满足下列要求的，评定该申请组织符合认证要求，向其颁发服务认证证书。

a) 申请组织的售后服务完善程度管理符合标准要求且运行有效。

b) 认证范围覆盖的活动或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c) 申请组织按照认证合同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C-74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11页 共18页

5.8.5 受审查方的服务认证有重大缺陷,不符合据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要求,评定该申请组织不符合认证要求,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请组织并说明其未通过认证的原因。

5.8.6 认证机构在颁发认证证书后,在30个工作日内按照规定的要求将认证结果相关信息报送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 5.9 认证证书要求

5.9.1 服务认证证书应至少包含以下信息:

- a) 获证组织名称、地址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该信息应与其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信息一致)。
- b) 企业服务认证提供服务的场所地址和服务活动。若认证的企业存在服务多场所,表述覆盖的相关场所的名称、地址信息及其服务活动。
- c) 企业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符合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要求的表述。
- d) 认证范围。
- e) 证书编号。
- f) 认证机构 ASCED 名称、服务认证标志、地址。
- g) 认证证书有效期的起止年月日。
- h) 除公布认证证书在本机构网站上的查询方式外,还应当在证书上注明:“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以便于社会监督。

证书应注明: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查并经审查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的提示信息。

- i) 相关的认可标识及认可注册号(适用时)。

5.9.2 服务认证认证证书有效期最长为3年。再认证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不超过最近一次有效认证证书截止期延续3年。


## 6 获证后监督

6.1 监督审查的频次

6.1.1 公司对持有 ASCED 颁发的服务认证证书的组织(以下称获证组织)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获证组织持续运行并满足服务认证要求。为确保获证组织持续满足认证要求,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ASCED 安排在初次认证决定日(认证证书的发证日期)后的12个月内实施第一次监督审查;在第一次监督审查结束后的12个月内完成第二次监督审查,两次监督审查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18个月。

6.1.2 如果发生以下情形时,ASCED 在正常例行监督审查的间隔期间可考虑增加审查频次或专项审查:

- a) 获证组织发生严重的与服务有关事故、媒体曝光或顾客投诉,经证实为获证组织责任的;
- b) 获证组织发生重大变更时,包括法人、服务场所、组织机构、有关职能、服务资源、服务流程等变更,以及影响服务符合性的管理体系的变更;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2页 共18页</b>

- c) 认证依据发生变化时;
- d) 获证组织发生服务事故、客户多次投诉;
- e) 对被暂停认证资格的获证组织进行追踪;
- f) 发生其他影响符合认证要求的能力变化的特殊情况时。

6.2 超过期限而未能实施监督审查的, 应按 10.1 或 10.2 条处理。

6.3 监督审查的时间, 应附表 1 所规定的审查时间, 不少于按初次审查时间人日数的 1/3, 特殊情况增加审查时间应记录理由。

6.4 监督审查的审查组, 应符合 5.4.1 要求。

6.5 监督审查通常在为现场审查, 由于市场、季节性等原因, 在每次监督审查时难以覆盖所有产品和服务的, 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监督审查需覆盖认证范围内的所有产品和服务。监督审查包括适宜的服务特性测评和(或)服务管理审核等评价活动。监督审查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a) 自上次审查以来获证组织服务体系覆盖的活动及影响服务体系的重要变更及运行体系的资源是否有变更, 尤其组织机构、管理文件、负责人、服务场所、服务活动、服务范围的变更。服务系统发生变更, 应实施文件审查。

b) 对上次审查中确定的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是否继续有效。

c) 获证组织服务体系覆盖的活动、场所等涉及法律法规规定的, 是否持续符合相关规定。

d) 服务目标是否达到。如果没有达到, 获证组织是否运行内审机制识别了原因, 是否运行管理评审机制确定并实施了改进措施。

e) 获证组织对认证标志的使用或对认证资格的引用是否符合《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及其他相关规定。

f) 内部审查是否规范和有效。


g) 是否及时接受和处理投诉、申诉、争议, 是否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及确认有效性, 以及重大投诉对认证保持的影响。

h) 针对体系运行中发现的问题, 及时制定并实施了有效的改进措施。13.3 ASED 根据现场监督审查结果和其他相关信息, 对获证组织做出保持认证注册的决定, 并以书面形式告知获证组织。

6.6 在监督审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项, 要求获证组织分析原因, 规定时限要求获证组织完成纠正和纠正措施并提供纠正和纠正措施有效性的证据。ASED 采用适宜的方式及时验证获证组织对不符合项进行处理的效果。具体见 5.7 要求。

6.7 监督审查的审查报告, 应按 6.5 条列明的审查要求逐项描述或引用审查证据、审查发现和审查结论。

6.8 认证机构根据监督审查报告及其他相关信息, 作出继续保持(包括缩小认证范围、变更)或暂停、撤销认证证书的决定。ASED 做出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的认证决定后, 获证组织应依据 10.1 或 10.2 停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C-74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13页 共18页

止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一般情况下暂停期为 6 个月，获证组织应在暂停期内消除暂停原因，再次接受 ASEd 实施监督审查，监督审查通过后方可恢复认证证书，暂停期内实施监督审查依然未通过监督审查的，撤销认证证书。

## 7 再认证

7.1 服务认证证书有效期限满前，获证组织申请持续持有服务认证证书，应在服务认证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前 4 个月按照 5.1 规定向 ASEd 提交资料申请再认证。ASEd 按照第 5.2 规定对获证组织提交资料进行评审后，实施再认证审查，并决定是否延续认证证书。

7.2 ASEd 按 5.4 要求组成审查组，结合认证审核方案以及历次监督审查情况，制定再认证审查计划实施审查。在前认证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前安排再认证审查，再认证审查按照第 5.3~5.6 规定的程序要求实施。

在获证组织服务体系及获证组织的内部和外部无重大变更时，审查时间应附录 A 所规定的审查时间，不少于按初次审查时间人日数的 2/3。特殊情况需要增加人日数时，保存相关记录。

获证组织服务发生重大变更时，再认证审查根据变更情况可能增加文件审查。

7.3 对再认证审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项，ASEd 规定时限要求获证组织实施纠正与纠正措施，并在原认证证书到期前完成对纠正与纠正措施的验证。对于严重不符合按 5.7 要求实施。

7.4 按照 5.8 要求作出再认证决定。获证组织继续满足认证要求并履行认证合同义务的，向其换发服务认证证书。


7.5 如果在当前认证证书的终止日期前完成了再认证活动并决定换发证书，新认证证书的终止日期可以基于当前认证证书的终止日期。新认证证书上的颁证日期应不早于再认证决定日期。如果申请再认证组织提出要求，新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截止日期与前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截止日期相距 3 年。对在 ASEd 初次认证以来未中断过的再认证证书，可注明 ASEd 初次认证证书的发证日期。

如果在当前认证证书终止日期前，未能完成再认证审查或对严重不符合项实施的纠正和纠正措施未能进行验证，则不应予以再认证，也不应延长原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在当前认证证书到期后，如果能够在 6 个月内完成未尽的再认证活动，则可以恢复认证。认证证书的生效日期应不早于再认证决定日期，终止日期应基于上一个认证周期。

## 8 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

### 8.1 扩大认证范围

获证组织提交扩大认证范围或服务场所的申请，ASEd 通过审查组现场审查证明其扩大的范围或场所符合依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要求，经技术委员会重新审议，审批条件和程序等同于授予认证的审批条件和程序，确定获证组织在申请扩大认证范围内已满足批准认证资格的条件，同意批准扩大范围或场所，换发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证书号和有效期截止日期保持不变，并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4页 共18页</b>

注明原证书发证日期。

## 8.2 缩小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可以由获证组织提出,也可由ASED审查组通过审查提出,ASED 的审定意见和日常监督结果也可作为认证范围缩小的信息来源和理由。如果获证组织认证范围或服务场所的某些部分持续地或严重地不满足认证要求,ASED会缩小其服务认证证书范围,以排除不满足要求的部分。需要时,获证组织与ASED 签订补充认证合同/协议。

## 9 变更认证证书

9.1 当认证证书所覆盖的获证组织名称、注册地址、业务范围、服务场所、认证要求(包括认证标准换版)等内容发生变化,获证组织应按照 ASEd 的相关要求,提出认证证书变更申请。

9.2 对获证组织名称、地址信息发生变化的认证证书变更申请,经申请评审确认,必要时,由审查组现场审查并确认。当证实组织名称、地址信息变更符合认证授予条件,ASED 做出同意变更认证证书的决定。

9.3 对获证组织认证证书所覆盖的服务范围、场所地址、认证要求(包括认证标准换版)发生变更的认证证书变更申请,通过申请评审安排审查组进行现场审查并确认,变更的业务范围、服务场所、认证要求(包括认证标准换版)符合认证授予条件,ASED 做出同意变更认证证书的决定。

9.4 监督审查和再认证审查过程中,由审查组提出的变更申请,认证机构因按 5.3 规定审核方案变更进行评审。

9.5 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因证书所覆盖的获证组织名称、业务范围、场所地址、认证要求(包括认证标准换版)、认证级别等内容变更而换发认证证书,其证书号和认证有效期截止日期保持不变,并注明原证书发证日期。

9.6 获证组织在收到换发的认证证书时必须交回原认证证书,并按照 ASEd 的要求,正确使用变更后的认证证书,并审查与认证相关的广告及宣传材料内容,必要时对其进行修改。


## 10 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

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具体规定按《授予、拒绝、保持认证、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更新、暂停、恢复、撤销认证控制程序》执行。

### 10.1 暂停证书

10.1.1 获证组织有以下情形之一的,ASED 在调查核实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暂停其服务认证证书。

- a) 服务管理持续或严重不满足服务认证要求,包括对服务管理运行有效性要求的。
- b) 不承担、不履行认证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的。
- c) 被有关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处罚的。
- d) 发生失信或违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管理规定行为的。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5页 共18页</b>

e) 持有的与企业服务认证范围有关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过期失效,重新提交的申请已被受理但尚未换证的。

f) 发生产品质量、环境事故、安全事故、重大投诉的。

g) 主动请求暂停的。

h) 其他应当暂停认证证书的。

10.1.2 服务认证证书暂停期不得超过 6 个月。但属于 10.1.1 第(e)项情形的暂停期可至相关单位作出许可决定之日。

10.1.3 ASED 在公司网站及认监委网站公开暂停认证证书的信息,明确暂停的起始日期和暂停期限,并声明在暂停期间获证组织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识或引用认证信息。

## 10.2 撤销证书

10.2.1 获证组织有以下情形之一的,ASED 在获得相关信息并调查核实后 5 个工作日内撤销其服务认证证书。

a) 被注销或撤销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

b) 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地方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信用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的。

c) 拒绝配合认证监管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或者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提供了虚假材料或信息的。

d) 拒绝接受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

e) 出现重大的产品和服务等质量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人身安全事故,经执法监管部门确认是获证组织违规造成的。

f) 有其他严重违法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

g) 暂停认证证书的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纠正的(包括持有的与企业服务认证范围有关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已经过期失效但申请未获批准)。

h) 没有持续运行服务体系或者已不具备运行条件的。

i) 不按相关规定正确引用和宣传获得的认证信息,造成严重影响或后果,或者认证机构已要求其纠正但超过 2 个月仍未纠正的。


j) 获证组织申请放弃持有认证证书,并说明理由及情况的。

k) 其他应当撤销认证证书的。

10.2.2 撤销认证证书后,ASED 会及时收回撤销的认证证书,获证组织应停止以任何方式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识或引用认证信息。若无法收回,ASED 及时在公司网站上公布或声明撤销决定。

10.3 ASED 暂停或撤销的服务认证证书必须要在公司网站上公布,同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报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 11 与其他服务认证/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审查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6页 共18页</b>

11.1 对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和其他认证实施结合审核/审查时, 通用或共性要求应满足本规则要求, 审查报告中应清晰地体现 5.6 条要求, 并易于识别。

11.2 结合审核/审查的人日数, 参考CNAS-CC106《在一体化管理体系审核中的应用》的要求, 执行CNAS-CC106 文件中对结合审核/审查组一体化程度和受审核方体系管理一体化程度的规定和系数规定, 对结合审核时间进行策划。

## 12 其他

12.1 申诉、投诉、争议的处理按照 ASCE 公开文件《中心对申诉、投诉和争议处理办法》执行。

12.2 获证组织按照 ASCE 公开文件《认证/认可标识(牌)使用和 认证证书管理规定》的要求正确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识和正确引用认证结果, 防止服务认证标识和认证结果的误用, 更不能利用服务认证误导公众认为其产品、服务、管理体系通过认证。

12.3 本规则内容提及据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均指认证活动时该标准的有效版本。认证活动及认证证书中描述该标准号时, 应采用当时有效版本的完整标准号。

12.4 本规则所提及的各类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是在原件上复印的。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b>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b> <b>程序文件</b>	版本状态: <b>B/0</b>
		生效日期: <b>2026-01-09</b>
文件编号: <b>QP-C-74B</b>	<b>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b>	页 码: <b>第17页 共18页</b>

## 附录 A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基础审核时间要求

根据申请组织的员工人数，参照本表核算现场审查人日数，总审查人日数为文件审查人日数和现场审查人日数的总和。

与服务相关的员工人数	初次审查		监督审查		再认证审查	
	总审查人日	现场审查人日	总审查人日	现场审查人日	总审查人日	现场审查人日
1~20人	3	2	1.5	1	2	1.5
21~50人	4	3	1.5	1	3	2.5
51~80人	5	4	2	1.5	3.5	3
81~100人	6	5	2	1.5	4	3.5
101~200人	7	6	2.5	2	5	4.5
201~300人	8	7	3	2.5	5.5	5
301~500人	9	8	3	2.5	6.5	6
501~1000人	10	9	4.5	3	7	6.5
1001人及以上	11	10	4.5	3	7.5	7

说明:

1. 现场审查时间不包括旅途时间，一个审查人日通常是指完整的 8 小时正常工作时间。
2. 当涉及申请组织为多场所组织时，应合理增加现场审查人日数，具体详见多场所组织审查相关要求。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上海爱尚恩典认证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版本状态: B/0
		生效日期: 2026-01-09
文件编号: QP-C-74B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评价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页 码: 第18页 共18页

**附录 B 《售后服务评价指标评分要求》**

指标大类	分值	指标	分值
售后服务体系	40	组织架构	4
		人员配置	6
		资源配置	6
		规范要求	6
		监督改进	7
		服务文化	6
		商品信息	6
商品服务	35	技术支持	6
		配送	4
		维修	10
		质量保证	7
顾客服务	25	废弃商品回收	2
		顾客关系	15
		投诉处理	10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



Ascend Certification  
爱尚恩典认证